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（集团）总公司的通知，根据上海国资国企改革的整体部署，为推动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开展实质性运营，上海汽车工业（集团）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，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34,408,775股股份划转给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。

划转完成后，上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；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334,408,775股本公司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.03%。

上述股份划转事项尚需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2月14日